

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

泰职院办字〔2021〕78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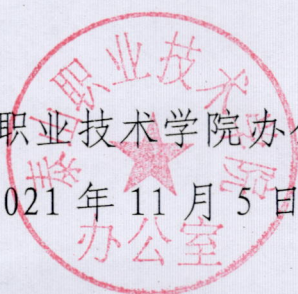
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泰山职业技术学院防范校园欺凌 应急处置预案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现将《泰山职业技术学院防范校园欺凌应急处置预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21年11月5日



泰山职业技术学院

防范校园欺凌应急处置预案

为贯彻落实省教育厅《防范中小学生欺凌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》和市教育局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欺凌防治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防范和遏制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，切实有效降低和控制校园欺凌事件的危害，保障学生人身安全，促进学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防范校园欺凌应急处置预案。

一、校园欺凌事件应急处置机构、职责

防范校园欺凌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张勇华 毕于民

副组长：张清民 张小烨 刘洪东 项 岚 王文林

李敬海 田昌江 亓玉华 倪 斌

成 员：张晓伟 甄亚丁 马久虎 孙衍训 张茂盛

安滨河 耿忠义 李新林 韩廷水 张 勇

李金伟 胡泽生 刘永海 谭 毅 邵荣振

杨爱军 赵成龙 夏乐斋 曾晓东 薛玉法

张 莹 张新刚 高明阳 冯忠义 陈茂周

赵京岚 王 萍 钱长松 苏大鹏

治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学工处：

办公室主任：张小烨（兼） 王文林（兼）

办公室副主任：张晓伟 甄亚丁

成 员：各系分管学生副主任 阮宝恩 高敏武

郭亚楠 张旭阳

职责：全面负责组织、防范校园欺凌工作；负责制定防止校园欺凌应急预案；督促检查防止校园欺凌安全教育和各项措施的落实；负责下达预案的启动和终止指令；统一领导欺凌事件处置工作，确定现场指挥人员，负责应急队伍及物资的调动；全力维护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。

二、大力开展防范校园欺凌安全教育

（一）学生工作处、安全保卫处、各系部院，加强对学生法制和安全教育，定期召开系会、班会，宣传校园欺凌的危害；聘请公安干警、法律顾问到学校做法制报告，增强学生的法制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。

（二）学生工作处、各系部院，加强学生心理安全与健康教育，定期开展心理健康摸排，辅导员（班主任）要掌握学生心理动态，发现学生心理异常，及时跟进干预。

（三）各系部院领导、辅导员（班主任）要掌握本系有类似不良记录或有暴力倾向的学生，加强对这部分学生的管理，要做耐心的思想工作，随时观察其动态，做到防患于未然。

（四）各系部院领导、辅导员（班主任）要做好学生的矛盾纠纷排查处置工作，发现问题及时调解处理，把矛盾消灭在萌芽状态；教育学生不与社会不良人员来往，如遇不良人员来找，立即联系老师或拨打安全保卫处电话 8628110，8628119 求助。

三、发生校园欺凌案件的处置程序

（一）校园欺凌事件发生后，在场知情人员：教师、职工、学生、务工人员应立即拨打校园报警求助电话，说清楚发生的事件和地点，如在校外立即拨打“110”，也可向辅导员（班主任）电话报告。第一间接到求助的部门，要在3分钟内赶到现场，立即进行制止，控制事态和相关人员，同时将所发生的事件情况报告院领导，启动应急预案。

（二）欺凌事件发生后，院领导要及时赶到事发现场指挥协调，对现场情况采取积极措施进行制止或疏散，根据事件情况和当事学生受伤情况，决定拨打“120”就医，“110”报警，保护现场，保存物证，寻找登记知情人。

（三）若遇校外人员到校欺凌学生，安保处人员要立即控制肇事者，第一时间打“110”报警，保护现场，疏散人群，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、物证，防止事态失控。

（四）如遇出现人身伤亡事件，第一时间拨打“120”急救电话，同时拨打“110”报警电话，说明事件的程度；积极做好组织送往医院进行抢救处理的相关准备工作，配合公安部门现场取证、证人问询等工作。

四、事件调查及善后处理

（一）校园欺凌事件发生后，学院要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了解事件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概况、以及处理进度；积极配合公安部门调查事件发生的原因，做好有关材料的收集，如有受伤学生送医院，及时通知学生家长，派专人探望，保持与医院的不断联系，做好家属的安抚工作。

（二）事件情况由公安部门 and 学院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对外

发布消息，院宣传处、信息中心要时时关注网上舆情动态，出现舆情及时报告上级有关部门和公安网管部门，消除不良信息和失实报道。

（三）根据欺凌事件情况，由学院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决定报上级有关部门。

（四）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件处理及调查工作，整理事件记录，形成书面报告。

（五）根据公安部门调查情况，分清责任，触犯法律的由公安部门处理，开除学籍；情节较轻的由学生工作处按照学生管理规定给予严肃处理。

